



股票代號5546

YONGGU GROUP INC.
永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前風險事項及
補充揭露事項說明書

民國109年4月22日股票上市前業績發表會

壹、發行人之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

一、產業風險

(一)上游砂石材料取得易受中國大陸環保政策之影響

隨著中國大陸控制環境污染的力度不斷加大，為避免自然環境的不斷惡化，混凝土攪拌業者做好環保工作已是今後混凝土攪拌業者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而近年中國大陸環保執法力度不斷加深，砂石業者因環保政策之影響受到限制開採及關廠停工致無法正常供貨，已造成生產成本提高。

【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砂石斷貨之風險，已與多家砂石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以確保砂石供貨的穩定性，與主要供應商皆為長年合作，能提供本公司穩定且大量的砂石需求，可提高供應商在砂石緊缺的時候能持續穩定供應本公司之意願。

(二)上游水泥供不應求之影響

近年來中國大陸水泥受到中國官方強力推動之供給側改革、環保督察力度增強及採取錯峰生產，使得水泥供不應求。

【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部分水泥供應商已達成戰略式合作模式，當市場發生水泥供不應求之情況，水泥供應商會優先出貨於本公司；另本公司設有粉磨站可生產水泥摻和料，可以視市場情形調節原料庫存。

二、營運風險

(一)原材料成本增加風險

隨著中國大陸實施長江經濟帶生態環境保護規劃及河湖採砂專項整治行動，並建立環保督察工作機制，使得中國大陸砂石開採明顯受限，河砂短缺，導致混凝土原材料價格攀升，企業生產成本增加風險持續上升。

【因應措施】

本公司供應商中不乏自成立以來即開始合作的戰略夥伴，因此在原材料的供應上，本公司可較同業有更穩定、更優質的原材料供應來源，且本公司因產品品質穩定，可適時調整售價以反映原材料成本上升。此外，本公司亦與中國大陸川維發電廠及海螺集團形成策略聯盟，將有效在市場競爭中持續互利共榮的合作模式，有利降低生產成本。

(二)勞動及環保成本增加之風險

近年來中國大陸經濟快速發展，國民所得提高且工資持續上揚，使得勞工招募及生產成本逐年增加，而混凝土行業係屬勞動密集型產業，加之噪音、粉塵污染管制，將造成營運上的壓力。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持續研發高強度及高利潤的產品外，並逐步改善生產線朝全自動化生產邁進，以減少生產過程對勞動力的需求；此外本公司將持續朝向綠色企業目標前進，積極持續改善廠區噪音及粉塵等汙染。

(三)重慶中興商品混凝土有限責任公司未取得房產證之風險

因重慶中興商品混凝土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重慶中興)與重慶兩江新區置業發展有限公司存在土地租賃訴訟，本案件已進入二審程序。目前重慶市高級人民法院原定於2020年2月20日進行開庭審理，因受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影響，經重慶市高級人民法院通知原定開庭時間取消，具體開庭時間尚待通知。而依據重慶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2019年1月21日出具《民事判決書》(2017)渝01民初763號)之判決，重慶中興須返還土地，以及因上述土地房屋租賃爭議，致遲未能取得地上建築物之產權證明。

【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實施集團內業務調配計畫，重慶中興之業務已由重慶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承接，對本公司整體業務影響並不重大；另重慶中興訴訟結果已於財務報告提列相關損失，且未來搬遷費用預計對本公司財務影響亦不重大，故重慶中興未取得房產證之風險並未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

(四)產業鏈資金緊俏

在中國大陸的建築產業鏈中，因為資金緊俏，導致整體產業鏈的應收款項回收週期偏長且存在有以房抵款等特殊交易模式，諸多企業經營過程面臨資金鏈斷裂之風險。

【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逾20年的經營下，面對應收帳款帳期偏長，仍可因應且正常平衡支出。且本公司主要客戶大多為大型集團或長年合作知名建設公司，違約風險較低。於合作前會進行客戶徵信，確認客戶之信用記錄，以降低客戶違約風險。另本公司自2018年9月起已不再簽訂有抵房條件之工程合約，可有效管理及控制資金流量的風險。

(五)行業中普遍應收帳款週轉率過長

近年隨著中國大陸對基礎設施和房地產投資的調控，混凝土等基礎建材行業面臨的市場環境也更加複雜多變，經營風險與財務風險驟增。在這種情況下，由於資金高度密集，很多混凝土企業陷入困境，應收帳款比例高，收款成本及壞帳損失較高，已成為混凝土企業所面臨的問題之一。

【因應措施】

確實執行適當之信用評估及銷貨額度控管，且銷售單位對客戶應建立客戶基本資料，並須適當管理；逾期帳款須查明原因，並定期追蹤及催收，且本公司歷年壞帳損失比率微小，可證明財務風險於處於可控範圍內。

(六)行業具有地域性，區域建設發展成熟後有搬遷之風險

混凝土產品之特性，在一定時間內將會凝固再加上相關運送成本之考量，在銷售上有其地域性的限制。且當區域建設達及發展水準一定程度後，混凝土攪拌站將會面臨家數減少或搬遷之問題。

【因應措施】

本公司單一工廠之有效業務半徑大約為 50~60 公里之範圍，係為在重慶市同業中環保程度最優良的業者，除廠址皆位於工業區外，土地及廠房亦皆具合法產權證明。因此，在面臨區域同業家數減少時，本公司會是該區較晚被要求搬遷者。且隨著城市發展半徑的擴大，亦會持續爭取在新地區成立工廠，同時針對舊有廠址，亦可配合區域發展需求，進行轉型再規劃，應可有效控制因地區發展成熟需進行搬遷之風險。

三、其他重要風險

(一)總體經濟、政治經濟環境、外匯、法令之風險

本公司係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為中國大陸重慶市及賽席爾，故註冊地、賽席爾及中國大陸之總體經濟、政治環境變動及外匯波動，皆會影響本公司之營運狀況。

(二)股東權益保障之風險

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與臺灣公司法有許多不同的規定，本公司雖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公司章程，惟兩地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仍有許多不同之處，投資人無法以投資臺灣公司的法律權益保障觀點，比照套用在所投資的開曼群島公司上，投資人應確實瞭解並向專家諮詢，投資開曼群島公司是否有無法得到的股東權益保障。

綜上所述，已就本公司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三方面，分別予以評估其各項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已具備因應相關風險之能力，各項因應措施應可有效降低相關風險。詳細風險說明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壹、二、風險事項」之說明。

貳、本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暨上市審議委員會要求之補充揭露事項，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1月16日臺證上二字第1091700145號函除依「初次申請有價證券上市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規定揭露相關事項外，尚應於公開說明書特別記載事項乙節揭露以下事項：

一、特別記載事項乙節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業績變化合理性之評估。

承銷商說明：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預拌商品混凝土、環保型水泥製品、不同比例的混合料、純熟料粉、精磨粉煤灰及石粉等產品；其中以預拌商品混凝土占比最高，其產品係應用於住宅大樓、廠房建築及大型公共建設如橋樑工程、隧道工程、輕軌、建築工程、公路工程等，主要銷售市場為中國大陸重慶市。其最近三年度銷售變動主係受到市場需求變化及政府環保政策趨嚴等因素影響，有關該公司業績變化之原因及合理性，說明如下：

1.該公司所屬產業發展概況

混凝土製成方式係將水泥、砂石、外加劑及水按一定配比混合攪拌而成，而現代混凝土的發展方向為「商品混凝土」，又稱「預拌混凝土」，係指於攪拌站廠區，依所需混凝土強度按配方混合水泥、砂石、水、外加劑及礦物摻合料等，再經由攪拌車於一定時間內運送至工地的混凝土拌合物，為一需經過時間硬化而成的人工石材。混凝土廣泛應用於一般建築工程，其硬度高、堅固耐用、可塑性強、適用於各種自然環境，是目前世界上用量最大的人工建築材料。另攪拌車送貨量多且施工快速，亦可改善傳統工地自行小批量生產混凝土而導致之砂石堆放道路污染，符合未來環保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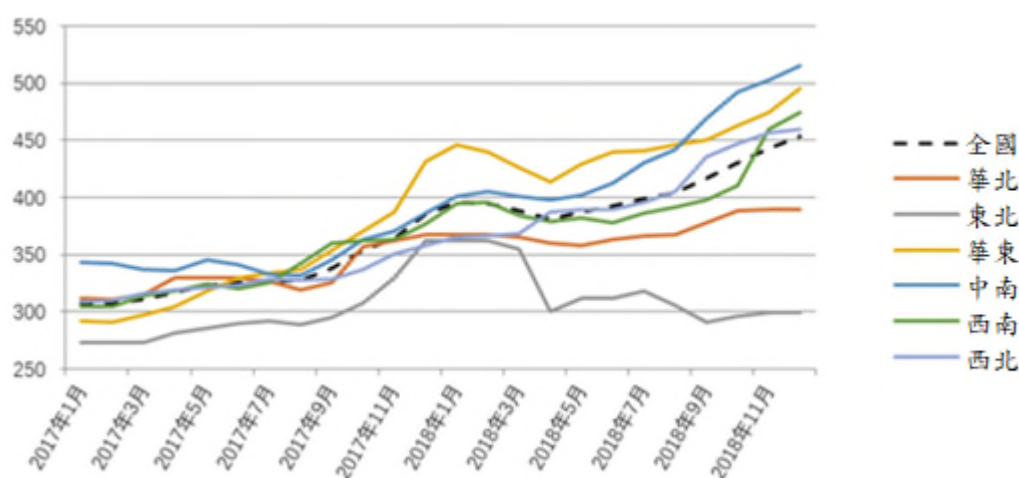
中國大陸預拌混凝土產業於1970年代末期興起，1990年代開始蓬勃發展。預拌混凝土因採用集中攪拌，較傳統散裝水泥更專業化、商品化和社會化，而影響混凝土強度等級的因素主要與水泥等級和水灰比、骨料(砂及石子)、齡期、養護溫度和濕度等有關。依照中國大陸《混凝土結構設計規範》規定，普通混凝土依其強度劃分為十四個等級，包含C15，C20，C25，C30，C35，C40，C45，C50，C55，C60，C65，C70，C75，C80，其中強度等級為C30之混凝土係指 $30\text{MPa} \leq f_{cu}$ ， $k < 35\text{MPa}$ 。

據中國混凝土網統計，2018年中國大陸商品混凝土總產量為25.47億立方公尺，較2017年成長9.26%，以區域別分析，2018年商品混凝土產量較高之區域為華東區及中南區，分別達10.09億立方公尺及6.97億立方公尺，較2017年成長8.44%及6.63%，另2018年西南區(含四川省)及西北區產量分別為3.30億立方公尺及1.65億立方公尺，成長率分別達19.82%及14.22%，為全境成長率最高之兩個區域。據中國大陸國家發改委預計，2019年基礎建設投資有望保持中速成長態勢，而中西部投資增速持續領先，可望帶動混凝土企業發展。

自 2016 年以來，環保成為影響中國大陸混凝土產業的重要因素，2017 年受環保政策趨嚴影響，多處地區因環保督察使部分不合規之混凝土攪拌站遭勒令整頓或關廠停工，致混凝土產業面臨嚴重的環保壓力，上游原物料如砂石、水泥等亦因環保改革而出現供給短缺、價格飆漲甚至斷貨的情形，致使混凝土企業之原料來源受限且成本攀升。2018 年持續受環保整治、非法攪拌站治理、原材料價格上漲及供給受限等因素使混凝土生產受到限制，亦導致混凝土價格上揚。據中國混凝土與水泥製品協會統計資料顯示，2018 年中國大陸全國混凝土均價呈現開低走高趨勢，整體延續 2017 年下半年上升走勢，預計 2019 年受環保改革運動持續、政策指導下相關基礎建設項目陸續開展等因素影響，商品混凝土價格將隨 2018 年維持在高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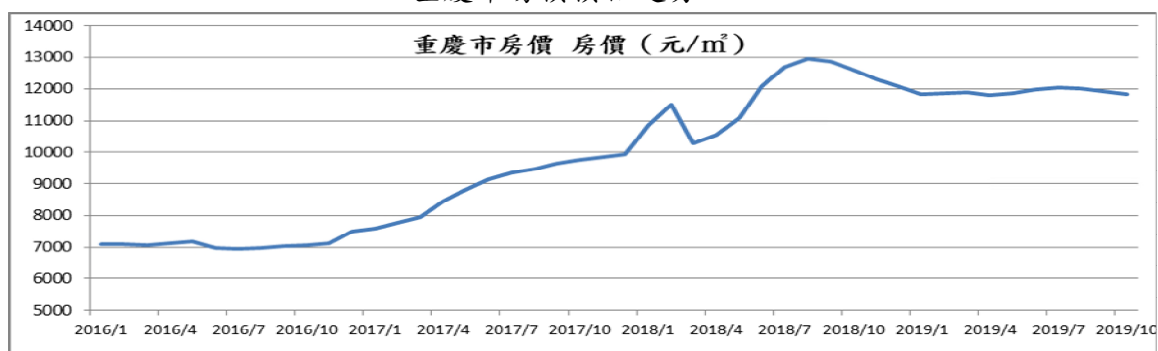
2018年中國全國及六大區域商品混凝土價格走勢

資料來源：中國混凝土與水泥製品協會。



該公司主要營運地位於中國大陸重慶市，其所提供之混凝土主係用以建造房屋建築，由於近年重慶市房價已明顯向上調整（詳下圖重慶市房價價格趨勢），短期而言不動產價格可能或有修正，惟中、長期而言，因重慶市為西部第二大城，房價仍明顯較中國其他一線城市低，且中國大陸政策將著重其西部區域發展，政策帶來的人口紅利下，預估對住房的剛性需求仍然存在，該區域不動產尚具升值空間。

重慶市房價價格趨勢



資料來源：重慶市房仲業者之統計數據。

另一方面，重慶市發展改革委員會副主任戴明 2019 年 2 月 28 日於重慶市重大專案新聞發布會上表示，2019 年度重慶市重大建設專案共 741 個，總投資金額約人民幣 2.2 兆元；前期規劃研究專案共計 217 個，估計總投資額約為人民幣 1 兆元。重慶市為全面提升城市品質制定的行動計畫，持續加快基礎設施建設步調，其中交通建設項目即包含鐵路、公路、機場、港口航運、軌道交通、橋樑隧道、快速路網、園區基礎設施及公共停車場等，預估將可對當地建設產業鏈業績有所助益。

另分析近期中美貿易戰對該公司及其所屬產業之影響，因建設產業主係以內需市場為主，受關稅及匯率影響較小，且該公司主要營運地為重慶市，因位處中國大陸西部地區，受中美貿易戰衝擊程度與沿海城市相較下較輕微。另一方面，中國大陸宏觀調控其中一項即為平衡地區性發展，重慶因屬西部兩大城市及四大直轄市之一，包含西部大開發等優惠政策持續推升重慶市發展，2017 年以前重慶之 GDP 成長率均維持在 10% 以上，帶動該市之人口成長，並為房地產業提供穩定的人口紅利，近年重慶市之房市交易量亦穩居中國前幾名，其中 2018 年更是全中國新房成交量最高之城市。綜上說明，重慶市因位於中國西部且不動產標的市場屬內需市場，故該產業受中美貿易戰影響有限。

2. 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業績變化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合併損益表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2,692,925	100.00	3,056,380	100.00	4,967,893	100.00	6,122,936	100.00
營業成本	2,128,423	79.04	2,501,072	81.83	4,137,358	83.28	5,218,643	85.23
營業毛利	564,502	20.96	555,308	18.17	830,535	16.72	904,293	14.77
營業費用	114,300	4.24	167,437	5.48	191,304	3.85	249,098	4.07
營業利益	450,202	16.72	387,871	12.69	639,231	12.87	655,195	10.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249)	(0.75)	(41,165)	(1.35)	(93,260)	(1.88)	(60,259)	(0.98)
稅前淨利	429,953	15.97	346,706	11.34	545,971	10.99	594,936	9.72
本期淨利	328,236	12.19	268,657	8.79	446,315	8.98	463,081	7.56
加權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2,500		62,500		64,496		68,075	
每股盈餘(元)	5.25		4.30		6.92		7.14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或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原因及合理性說明

A. 營業收入變動說明如下：

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主要產品別銷貨收入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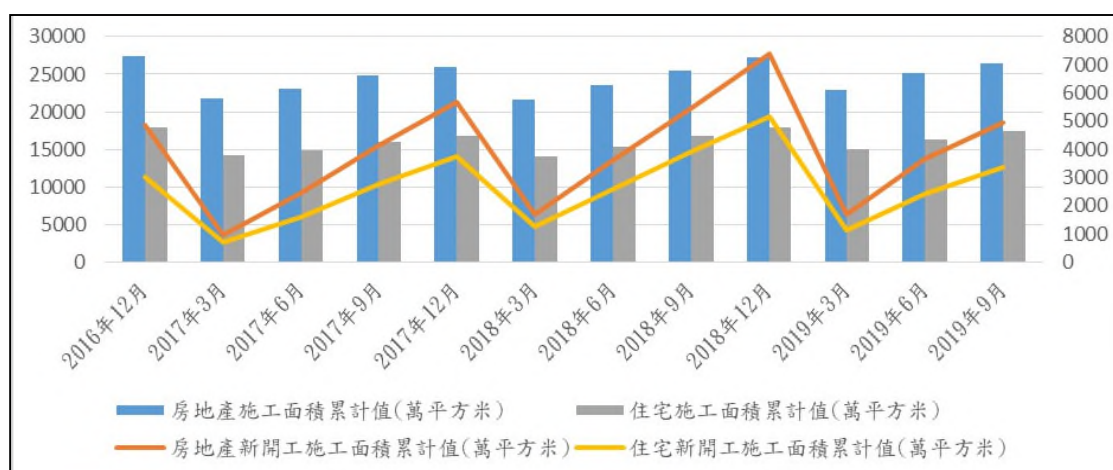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預拌商品混凝土	2,626,778	97.54	3,055,085	99.96	4,952,215	99.68	6,110,059	99.79
其他	66,147	2.46	1,295	0.04	15,678	0.32	12,877	0.21
合計	2,692,925	100.00	3,056,380	100.00	4,967,893	100.00	6,122,936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A)預拌商品混凝土

2017 至 2019 年度預拌商品混凝土銷貨收入分別為 3,055,085 千元、4,952,215 千元及 6,110,059 千元，占總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99.96%、99.68%及 99.79%。該公司銷貨成長主要係受惠於 2017 年後房地產買氣增加，房地產開發公司順勢增加新建案開發量，依據中國大陸國家統計資料，2016 至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前 10 月累計重慶房屋新開工面積分別為 4,875.16、5,680.04、7,386.16、5,546.15 萬平方公尺，大致呈逐年上漲趨勢，因該公司之混凝土產品仍以供給房屋建築為大宗，新建案推案增加其混凝土銷貨數量即隨之成長。另一方面，受惠中國一帶一路、西部大開發、長江經濟帶及成渝城市群開發總體戰略部署，結合重慶市五大功能區域戰略等政策，重慶市近年加快城市相關建設，該公司亦積極爭取大型公共工程案件之混凝土訂單，2019 年度公共工程訂單類項目產量已達 382.502 立方公尺，較 2018 年度 187,716 立方公尺為成長 103.77%，亦推升該公司之銷貨數量。

重慶房地產(住宅)開工及施工面積彙總



資料來源：中國大陸國家統計局，康和證券整理。

完工項目別混凝土銷貨數量統計表

單位：立方公尺；%

類型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數量	占比(%)	數量	占比(%)	數量	占比(%)	數量	占比(%)
房建-120M 以下	1,172,050	64.47	1,183,314	60.08	1,872,381	77.60	2,137,771	78.32
房建 - 高樓層 (120M 以上)	144,962	7.97	268,232	13.62	331,001	13.72	139,263	5.10
市政設施	156,746	8.62	128,849	6.54	100,028	4.15	71,946	2.64
橋樑隧道	100,002	5.50	158,235	8.03	52,908	2.19	167,121	6.12
軌道交通	136,446	7.51	160,120	8.13	34,780	1.44	143,435	5.26
其他	107,683	5.93	70,739	3.60	21,905	0.90	69,913	2.56
總計	1,817,889	100.00	1,969,489	100.00	2,413,003	100.00	2,729,449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近年中國持續加強環保法規管理力度，嚴格執行環保督察致影響砂石開採，除使原材料短缺出現短缺問題外，亦導致混凝土主要原料如水泥、砂石價格持續攀升。另一方面，混凝土生產廠商同樣直接面臨環保壓力，環保相關單位所執行之督查程序使不合規之攪拌站整改甚至關停，使混凝土供給端結構繼續優化，隨著部分小規模、環保未達標的攪拌站因整治而退出市場，造成局部地區混凝土供不應求，進而推升該公司混凝土每單位售價，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度分別較前期上漲約為 7.64%、32.26% 及 9.27%，帶動營業收入逐步成長。

混凝土平均單位售價變動表

單位：銷貨數量為立方公尺；單位售價為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數額	變動%	數額	變動%	數額	變動%	數額	變動%
銷貨數量(方)	1,817,889	8.34	1,969,489	22.52	2,413,003	13.11	2,729,449	9.27
單位售價	1.44	7.64	1.55	32.26	2.05	2.24	9.27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B)其他類產品

2017 至 2019 年度其他類產品銷貨收入分別為 1,295 千元、15,678 千元及 12,877 千元，占總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0.04%、0.32% 及 0.21%。其他類產品占營業收入比重不高，主要為出售粉煤灰等其他非混凝土收入。該公司粉煤灰生產係由集團內子公司重慶國浩永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生產，主係供永固集團內公司使用，剩餘部分才對外銷售，2017 年度由於水泥價格持續上漲，該公司調整混凝土產品之粉煤灰使用比重，輔以永固集團混凝土銷售量逐年成長，對於粉煤灰需求增加，故減少對外銷售，致 2016 年後各年度粉煤灰銷售金額呈逐漸減少趨勢。

B.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情形說明：

主要產品別銷貨毛利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品名稱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預拌商品混凝土	551,150	97.63	555,181	99.98	828,039	99.70	902,396	99.79
其他	13,352	2.37	127	0.02	2,496	0.30	1,897	0.21
合計	564,502	100.00	555,308	100.00	830,535	100.00	904,293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 2017 至 2019 年度營業毛利分別為 555,308 千元、830,535 千元及 904,293 千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18.17%、16.72%及 14.77%，營業毛利金額主係隨營業規模成長而增加，惟各年度毛利率呈現遞減趨勢，主係該公司為混凝土加工業，其混凝土銷售價格係採成本加價，而近年受中國大陸環保政策趨嚴影響，致其主要原物料如水泥、砂石之價格持續攀升，在每單位能賺取之毛利相對固定下，整體銷貨毛利率亦隨之遞減。2019 年度毛利率偏低，主係每年度第一季客戶為配合農曆年假會刻意調整工程段落而減少混凝土拉貨，且 2019 年中國大陸政府針對環保政策持續 2018 年的趨勢，加大重慶市長江沿岸(主要砂及石子供應地)之環保查核力度，導致 2019 年春節前後原材料市場價格異常大幅上揚，使該公司於混凝土需求未轉強時期，無法適時將原材料上漲之成本即立轉嫁至銷貨單價中，導致 2019 年 2 至 4 月毛利率偏低，進而影響該公司 2019 年度獲利表現，惟該公司已於 2019 年 5 月對客戶提出調高混凝土售價通知，2019 年 6 月混凝土售價已有所提高，2019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單季毛利率已分別大幅回升至 16.21%及 17.88%。

主要產品別銷貨單位售價及單位成本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品名稱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單位售價	單位成本	單位毛利	單位售價	單位成本	單位毛利	單位售價	單位成本	單位毛利	單位售價	單位成本	單位毛利
預拌商品混凝土	1.44	1.14	0.30	1.55	1.27	0.28	2.05	1.71	0.34	2.24	1.91	0.33
其他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其他項目出售粉煤灰等其他非混凝土收入，因品項繁雜且占總營收比重微小，故不擬計算其單位售價、單位成本及單位毛利。

綜上分析，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報年度依產品別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

(2)營業費用及利益變化合理性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例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例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例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例
推銷費用	26,896	1.00	32,868	1.08	27,180	0.55	34,480	0.56
管理費用	78,544	2.92	125,569	4.11	110,760	2.23	133,324	2.18
研究發展費用	8,860	0.33	9,000	0.29	8,825	0.18	11,082	0.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	44,539	0.90	70,212	1.15
營業費用合計	114,300	4.24	167,437	5.48	191,304	3.85	249,098	4.07
營業利益	450,202	16.72	387,871	12.69	639,231	12.87	655,195	10.70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或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營業費用方面，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費用率分別為 5.48%、3.85%及 4.07%，除 2017 年因應收帳款餘額較高，依該公司備抵提列政策計提呆帳費用致當年度比例略高外，營業費用率大都維持 4% 上下，整體之營業費用主要係營業規模成長而變動。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12.69%、12.87%及 10.70%，營業利益率主要係隨毛利率及營業費用率影響而變動。

(3)營業外收支、稅前損益及所得稅費用變化合理性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例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例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例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例
其他收入	37,106	1.38	15,171	0.50	26,938	0.54	9,259	0.15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579)	(0.88)	(27,943)	(0.91)	(94,185)	(1.90)	(38,242)	(0.62)
財務成本	(33,776)	(1.25)	(28,393)	(0.93)	(26,013)	(0.52)	(31,276)	(0.51)
營業外收支合計	(20,249)	(0.75)	(41,165)	(1.35)	(93,260)	(1.88)	(60,259)	(0.98)
稅前純益	429,953	15.97	346,706	11.34	545,971	10.99	594,936	9.72
所得稅費用	101,717	3.78	78,049	2.55	99,656	2.01	131,855	2.15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或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外收支淨額分別為 (41,165)千元、(93,260)千元及(60,259)千元，其組成項目包括財務成本、其他收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2018 年度其他損失增加主要係因中興商混之土地訴訟案一審判決結果提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能發生減損提列損失 51,569 千元所致。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占各期間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1.35)、(1.88)及(0.98)。除 2018 年度因中興商混之土地訴訟案提列損失外，其組成以財務成本為大宗。

3.綜合結論

該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中國大陸當地知名建設公司如重慶建工、中國建築、中國中鐵及中國鐵建等。最近三年度受惠於中國一帶一路、西部大開發、長江經濟帶及成渝城市群開發總體戰略部署，結合重慶市五大功能區域戰略等政策，重慶市加快城市相關建設，輔以重慶當地政局穩定，房地產買氣熱絡促使建設公司推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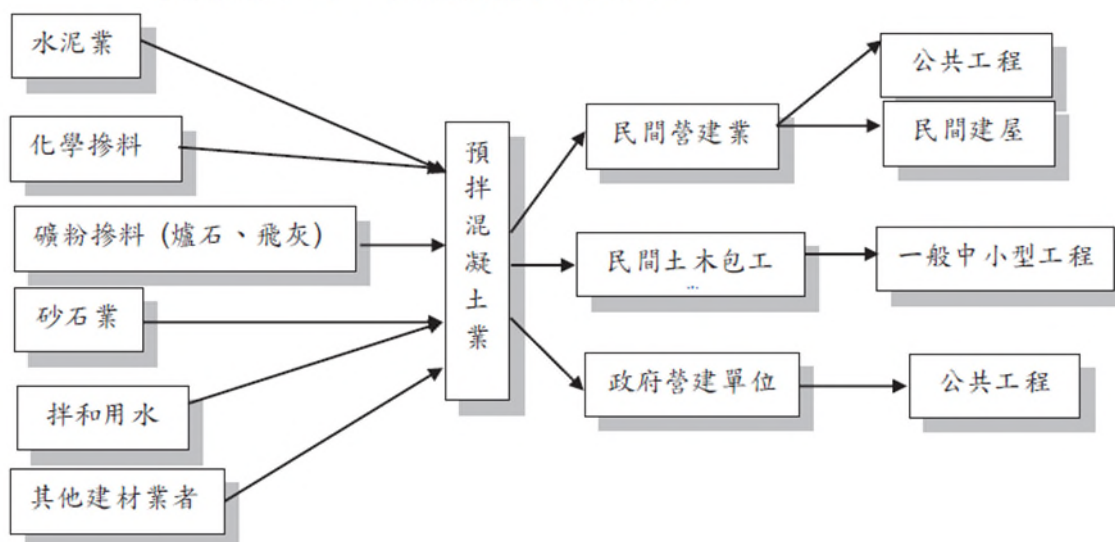
意願增加，致使混凝土需求提升。另自供給面評估，近年中國大陸持續加大環保政策管理力度，致混凝土主要原料如水泥、砂石等價格不斷上漲，進而推升混凝土每單位(立方公尺)售價，2017年、2018年及2019年分別較前期上漲約為7.64%、32.26%及9.27%，致使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營業收入呈現穩定成長趨勢；該公司各年度毛利率呈現遞減之趨勢，主要係受其混凝土產品報價係採成本加價以單位混凝土獲利數額為主要考量，在每單位能賺取之毛利相對固定下，整體銷貨毛利率亦隨之遞減。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營業費用控制得宜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未有大幅變動，使得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與營業利益呈現大致相同的變動走勢。綜上所述，經評估該公司最近三年度業績變化之變動原因尚屬合理。

(二)公司有部分銷貨帳款非收現金及向關係人借款頻繁情事，其發生緣由、相關交易金額及改善情形。

公司說明：

1.發生緣由：

營建體系上、中、下游結構關係如下圖所示：



中國建築業及砂石材料之供應商為一連串之資金投入高度密集行業，開發商與營造廠（實際施工單位）會依其工程進度進行結算請款，因收款時間錯置而造成延後支付予其合作公司，造成整體行業資金周轉頻繁。且本公司因前述資金收付時間不同，應收帳款回款周期較長，而部分應付款項須立即支付才可確保原材料之取得，在為了確保出貨順暢，必須及時支付貨款時，故有向關係人進行短期資金籌借之情形。

另本公司為混凝土供應商位於產業鏈中游，亦受中國建築產業資金周轉頻繁特性影響，而營造商可能因質量保固或交易條款等原因，自開發商取得不動產。且重慶當地產業鏈關係緊密，彼此間多數皆有合作關係，故行業間各公司會依據彼此之間的合作緊密程度，採取不同的支付模式；本公司從事混凝土供應約20年，屬重慶當地混凝土行業龍頭之一，與行業內公司合作皆相當緊密，故部分交易模式

係因應上下游供應鏈廠商之實際情況不同來進行交易。本公司歸納產生非收現交易因素如下：

- (1) 本公司行業內之上下游，為解決資金短缺之情況，產業內各公司會透過直接互抵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加速各債權債務之實現。該交易模式，可同時滿足產業內各公司之需求，加速整個產業鏈各公司回款進度，達到雙贏目的，本公司所承接之客戶多為重慶建築產業大型企業，部分客戶對於此種交易行之有年，若遇客戶有意透過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互抵方式加速各債權債務之實現，而供應商亦同意此方式時，本公司即在文件備齊（如抵款協議）情況下同意該交易。
- (2) 開發商為了保證營造商之施工品質，在合約條款中，可能設立部分以不動產清償條款，要求營造商在部分承包總價，收取建成之房屋。營造商對其外包方（如混凝土供應方）可能亦設立相同條款，以提升施工品質。
- (3) 開發商為促進房屋銷售，在合約條款或競標書中，可能設立部分以不動產清償條款，要求營造商在部分承包總價，收取完工之房屋。營造商為減輕其售房壓力，對其外包方可能亦設立相同條款，轉嫁銷售壓力予分包方。

2. 相關交易金額

(1) 本公司 2016 至 2019 年度銷貨非收現明細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現交易		457,112,342	81.46	580,409,388	89.03	946,719,519	95.23	1,318,828,996	100.00	
非收現交易	經房產	關係人	4,830,416	0.86	48,101,571	7.38	33,505,833	3.37	(註 1)	-
		非關係人	27,771,061	4.95	5,376,291	0.82	9,595,104	0.97	(註 1)	-
	非經房產	非關係人	71,431,695	12.73	18,006,383	2.76	4,334,717	0.44	(註 1)	-
		合計(註 2)	104,033,172	18.54	71,484,245	10.96	47,435,654	4.78	(註 1)	-
收款合計		561,145,514	100.00	651,893,633	100.00	994,155,173	100.00	1,318,828,996	100.00	

註 1：自 2018 年 9 月起，該公司之貨款係 100% 收現。

註 2：2016 至 2019 年度非收現交易合計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468,149 千元、321,679 千元、213,460 千元及 0 千元，其中「應(付)收帳款互抵-透過房產」之交易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146,707 千元、240,650 千元、193,954 千元及 0 千元，「應(付)收帳款互抵-不透過房產」之交易金額分別為 321,442 千元、81,029 千元、19,506 千元及 0 千元。（以人民幣兌新臺幣匯率 4.5 簡易換算）。

(2) 本公司 2016 至 2019 年度向關係人周轉往來說明（含借入及償還）：

本公司 2016 至 2019 年度向關係人借款餘額（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分別為 247,289 千元、185,602 千元、69,454 千元及 0 千元，所有向關係人借款皆於 2019 年 6 月底前清償完畢。還款部分除了以現金償還關係人借款外，因部分應收款項客戶欲以不動產之權利為支付工具，故本公司首先透過詢價、探詢市場行情等方式評估房產之價值並編制「房產評估說明」，經權責主管核准後，與供應商進行協商抵款事宜，若無供應商有意願承接時，公司內部將探詢股東是否有意承接該房產，以此償還股東往來，履行公司債務。本公司對金融或非金融機構之借款程序已明訂於內控作業辦法-融資循環，於 2018 年 7 月起相關資金需

求轉向以金融機構借貸為主，不再向關係人借款。

股東及管理階層借款往來彙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2016 年度	比率 (註 1)	2017 年度	比率 (註 1)	2018 年度	比率 (註 1)	2019 年度	比率 (註 1)
	董事長及其一等親	貸與公司		181,547		290,454		223,840		
	公司償還	經現金	(110,609)	67	(136,749)	40	(176,457)	57	(69,454)	100
		經不動產	(54,866)	33	(208,004)	60	(132,104)	43	-	-
		小計	(165,475)	100	(344,753)	100	(308,561)	100	(69,454)	1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科目帳列餘額(註 2)		208,474		154,175	-	69,454		-	-
董事	貸與公司		5,043		3,966	-	-			
	公司償還	經現金	(4,551)	100	(2,495)	100	(4,611)	100	-	-
		經不動產	-	-	-	-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科目帳列餘額(註 2)		3,140		4,611		-		-	
管理階層	貸與公司		45,338		14,737		7,752		-	
	公司償還	經現金	(26,463)	100	(23,596)	100	(34,568)	100	-	-
		經不動產	-	-	-	-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科目帳列餘額(註 2)		35,675		26,816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科目帳列餘額合計			247,289		185,602		69,454		-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 1：係當年度各類關係人以現金及以不動產償還關係人借款之金額占償還總額之比例。

註 2：關係人借款係以人民幣及臺幣為主，期末餘額已調整當年度匯率差異。

3. 銷貨非收現交易帳務會計處理說明

(1) 依據中國大陸當地法律：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以下簡稱合同法）

A. 《合同法》第九十九條規定：「當事人互負到期債務，該債務的目標物種類、品質相同的，任何一方可以將自己的債務與對方的債務抵銷，但依照法律規定或者按照合同性質不得抵銷的除外。當事人主張抵銷的，應當通知對方。通知自到達對方時生效。抵銷不得附條件或者附期限。」

B. 《合同法》第一百條規定：「當事人互負債務，目標物種類、品質不相同的，經雙方協商一致，也可以抵銷。」

(2) 會計原則

依據當地法令簽署之抵款協議，自抵款協議成立生效日起，本公司即履行對供應商應付帳款之支付義務並喪失對客戶應收帳款之收取權利，依 IFRS9 第 3.2.3 段及第 3.3.1 段之規定，本公司應將對供應商之應付帳款及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除列。

(3) 帳務處理

根據上段所述，其帳務處理，係依照抵款協議生效後，對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予以除列, 故各交易類型會計處理係屬相同, 僅會計科目因對象而有不同。

承銷商說明:

本承銷商針對該公司銷貨非收現交易(抵款)查核程式、抽核金額比重、交易真實性及評估結論如下:

該公司主要業務為預拌商品混凝土銷售, 主要營運地為中國大陸重慶市, 經了解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主要銷售客戶為知名之建設公司如重慶建工、中國建築、中國中鐵、中國中冶及中國鐵建等, 其最終完成作品包含重慶市知名地標如「軌道交通 4、9 及 10 號線」、「重慶環球金融中心」、「大坪隧道」、「重慶大劇院」及「寸灘長江大橋」等, 其主要銷售對象均為具營建資質之公司, 故銷售其混凝土產品有其合理性。承銷商對於開曼永固銷貨真實性查核程序說明如下:

1. 取得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前十大銷貨客戶基本資料, 並查核其銷貨客戶之性質是否有異常, 包含發函詢證及實地訪談銷貨客戶(了解係真實存在、合作緣由、付款條件、合約簽訂及有無客訴等各方面之確認等)。其中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前十大銷售客戶之訪談比重如下所示

單位: 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上半年度
實地拜訪客戶收入合計(註)	771,136	1,066,445	1,352,753	788,280
銷貨收入	2,692,925	3,056,380	4,967,893	2,584,988
訪談比重 (%)	28.64	34.89	27.23	30.49

註: 金額係以實地拜訪客戶之所屬集團收入總數計算。

2. 取得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前十大銷貨客戶合約檢視合約內容是否有重大限制條款等異常情事。
3. 除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抽核規範抽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前十大客戶銷貨交易外, 考量其銷貨對象較分散, 故再增加抽核前十大客戶交易樣本及非前十大交易客戶抽核樣本, 以確認銷貨客戶之銷貨流程相關憑證、入帳傳票、收款傳票及收款水單等有無一致且無重大異常, 抽核筆數說明如下:
 - (1) 前十大銷貨對象交易, 每年至少各抽 1 筆: 三年度及最近期共抽 40 筆。
 - (2) 屬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5% 以上之銷售客戶, 其年度交易情形之抽核筆數應至少各抽 2 筆: 三年度及最近期共增加抽 23 筆。
 - (3) 並未有屬年度新增且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5% 以上之銷售客戶。
 - (4) 永固集團並未有銷貨至關係人之交易。
 - (5) 經本承銷商評估增加抽樣筆數於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前十大增加抽核 14 筆, 另對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非前十大客戶抽核 11 筆。

4.本承銷商針對該公司銷貨非收現交易(抵款)查核程式、抽核金額比重說明如下：

查核透過房產之非收現銷貨交易(抵款)及不透過房產之非收現銷貨交易(抵款)只要單筆金額達人民幣 1,000 千元以上者，則皆全部列為查核樣本，查核交易文件（銷售合同、收付款不一致申請單、永固公司之房產評估說明、購房抵款協議、以房抵款協議、交易方之聲明書、債權清償保證書、鑑價報告及抵款協議文件）。同時與該公司林皇智總經理及蔡宗佑財務長晤談，以瞭解其發生銷貨非收現交易(抵款)之原因，並取得關係人名單資料，了解銷貨非收現交易(抵款)之銷貨客戶與抵款對象之關係。非收現交易-經房產對象及不動產名稱彙總表詳下表。

單位：人民幣元

年度	應收帳款對象	抵款房產標的	應收帳款貸方金額	應(付)收帳款互抵-透過房產-房產取得對象(關係人/一般供應商)	房產價值評估				
					公司自行評估報告		估價報告		
					金額	評估依據	金額上限	金額下限	價格區間
2016	重慶拓達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棕櫚泉國際中心	4,828,571	張眸(關係人)	11,314,898	1.該公司依據第一太平戴維斯公司所出具之研究報告，確認標的不動產之價值。	13,511,101	11,054,537	符合
2016	重慶明珠建設(集團)有限公司(註1)		1,845						
2017	重慶拓達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6,484,482						
2017	中興建設有限公司	渝中區五一路 99 號	12,949,703	簡國釗(關係人)	17,485,943	2.探詢市場行情(例如二手仲介或售樓中心)之售價與抵款價格相比，與市場行情有無重大差異。	17,502,926	14,320,576	符合
2018			4,536,240						
2017	重慶市渝北區海華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寸灘綠地保稅中心西地塊 LOFT3B 第 13 層	13,340,227	劉芳(關係人)	13,340,227	3.如抵款標的為商用辦公室，將評估其租金投資報酬率是否合理。	14,291,972	11,693,431	符合
2017	重慶渝發建設有限公司	東原 D7 三期	15,327,159	劉芳(關係人)	15,327,159		18,288,561	14,963,368	符合
2018	重慶慶華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北港御庭	2,486,981	劉芳(關係人)	2,486,981		2,946,672	2,410,914	符合
2018	重慶榮信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力帆紅星	12,196,103	簡國釗(關係人)	12,196,103		12,425,692	10,166,475	符合
2018	重慶渝發建設有限公司	中渝梧桐郡	14,286,509	簡國釗(關係人)	14,286,509	14,305,664	11,704,635	符合	
關係人小計			86,437,820						
2016	北京城建一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龍樾灣 46-6-2、46-7-2	1,478,554	重慶耀辰建材有限公司	1,478,554	1.該公司依據第一太平戴維斯公司所出具之研究報告，確認標的不動產之	1,537,774	1,258,179	符合
2016	中國建築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	藍光中央廣場一期 1-803、1-1002、1-1003、1-1203	2,192,080	重慶展拓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301,062		3,456,741	2,828,242	符合
2016	中國建築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	藍光中央廣場一期 1-302、1-303	1,108,982	大渡口區強雲建材廠					

年度	應收帳款對象	抵款房產標的	應收帳款 貸方金額	應(付)收帳款互抵 -透過房產-房產取得對象 (關係人/一般供應商)	房產價值評估				
					公司自行評估報告		估價報告		
					金額	評估依據	金額上限	金額下限	價格 區間
2016	重慶渝發建設有限公司	星耀天地1幢23屋3號	7,448,396	重慶道豐建材有限公司抵房	7,448,396	價值。 2.探詢市場行情(例如二手 仲介或售樓中心)之售價 與抵款價格相比,與市場 行情有無重大差異。 3.如抵款標的為商用辦公 室,將評估其租金投資報 酬率是否合理。	7,968,064	6,519,325	符合
2016	重慶渝發建設有限公司	星耀天地1幢23屋4號	7,565,316	潼南縣興全建材經營部	7,565,316		8,743,432	7,153,717	符合
2016	重慶渝發建設有限公司	星耀天地1幢23層1號	5,831,644	昌榮縣誠信再生物資回收有限公司	5,831,644		6,949,401	5,685,874	符合
2016	中興建設有限公司	英利獅城花園16-2-2-2	1,316,400	重慶市華泰張商貿有限公司	1,316,400		1,395,206	1,141,532	符合
2016	重慶祥瑞建築安裝工程有限公司(註2)	星耀天地房產30-9-10	829,689	重慶嘉江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2,390,472		2,419,448	1,979,549	符合
2017	重慶拓達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795,334						
2018	重慶拓達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638,666						
2017	湖南省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奧園盤龍壹號B4-2-10	1,166,277	重慶錦開建材有限公司	2,368,549		2,419,448	1,979,549	符合
2017	湖南省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奧園盤龍壹號B4-2-9	1,202,272	江蘇京平運輸有限公司					
2017	重慶寶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寶科魚複天街T2-28-5、T2-26-5	1,563,991	重慶市昌榮區都利建材有限公司	1,563,991		1,591,870	1,302,439	符合
2017	重慶拓新控股集團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拓新時代A3棟15層14號房	648,417	重慶市昌榮區都利建材有限公司	648,417		706,190	577,792	符合
2018	重慶寶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寶科魚複天街T5-17-5	750,372	重慶童露物流有限公司	750,372		819,096	670,169	符合
2018	重慶華碩建設有限公司	綠地保稅中心3B-603~606	1,869,224	重慶建研科之傑新材料有限公司	1,869,224		2,174,599	1,779,217	符合
2018	中建三局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	華南城4A-1-170	844,082	重慶海固機械有限公司	844,082	984,656	805,628	符合	
2018	重慶渝發建設有限公司	萬科錦尚1-88號商鋪	5,492,760	重慶海固機械有限公司	5,492,760	6,213,802	5,084,020	符合	
非關係人小計			42,742,457						

註1：重慶拓達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承建「北大資源博雅三期」，而重慶明珠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為合作廠商負責該建築的邊坡防水工程，該公司協調重慶拓達代明珠建設支付工程尾款。

註2：重慶拓達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主張以房產星耀天地房產30-9-10總價值人民幣2,390,472元，其中抵重慶拓達應收帳款人民幣1,434,000元(不含房屋過戶相關費用人民幣96,874元)。另同時開曼永固得知積欠2014年度混凝土款人民幣829,689元之重慶祥瑞建築安裝工程有限公司，於星耀天地亦有購房記錄，故協調重慶拓達及重慶祥瑞將上述債權移轉以完成抵房之交易。

(開曼永固透過房產之非收現銷貨交易(抵款)之交易，該公司首先透過詢價、探詢市場行情等方式評估房產之價值並編制「房產評估說明」，經權責主管核准後，與供應商進行協商抵款事宜，若無供應商有意願以該等價格承接時，則公司以相同價格探詢關係人是否有意承接，以此償還股東往來。

本承銷商取得並檢視該公司自行評估之房產評估說明，以及第一太平戴維斯對重慶地區房產價值評估，以確認是否有異常。同時亦取得該公司提供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以確認房產交易價格是否有顯不合理之處。經取得房產評估說明及不動產估價報告書，並檢視購房抵款協議、以房抵款協議、交易方之聲明書、債權清償保證書及抵款協議等文件，並無發現有重大異常之情事。經抽核銷貨非收現交易之相關傳票憑證，其交易之處理方式、價格及條件尚無有不相當或不合理者，且該公司有訂定相關辦法規範，其相關軌跡及憑證可稽查核對，而無虛偽不實之情事。非收現交易抽核金額比重詳下表：

單位:人民幣元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上半年度	
項目		抽核金額	抽核比重	抽核金額	抽核比重	抽核金額	抽核比重	抽核金額	抽核比重
非收現交易	透過房產	32,601,477	100.00	53,477,862	100.00	43,100,937	100.00	—	—
	不透過房產	32,897,284	46.05	3,698,639	20.54	—	—	—	—

永固集團於 2017 年度非收現之交易占營業收入比重由 2016 年之 18.54%，大幅下降至 10.96%，至 2018 年度則持續降至 4.78%，且自 2018 年 9 月起貨款已 100% 收現。且本承銷商另對於永固集團 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6 月應收帳款收款進行月份詳查，以 2018 年 9 月~12 月及 2019 年 1、3、4 及 6 月進行詳查，查核是否有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非現金抵減(包含透過房產)之情形，經詳查上述 8 個月份永固集團各子公司應收帳款沖帳傳票及相關沖帳憑證後，並未發現永固公司有應收帳款非收現而沖帳之情事。

5.銷貨非收現交易及關係人借款內控制定修訂之說明

開曼永固已修改集團內銷貨及收款循環中“SA-108 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不一致處理作業”及融資循環中“FI-101 長短期借款作業”，未來除因銷貨客戶有客觀資料顯示具有債信問題，無法以現金支付其應付款時，為保障開曼永固之債權，銷售單位應書面申請經董事長同意後，始得進行以房產支付貨款之交易，並於完成相關內部評估程序後報請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逕行簽訂抵款協議。另未來若永固集團內公司有資金需求，除永固集團間公司資金調度外，不得向非金融機構進行融資。

綜上，永固集團主要為銷貨預拌商品混凝土之公司，其銷貨客戶多為具備營建資質之建設公司，且永固集團之產品相較於其他公司產品如電子零組件，其特性為單價低體積龐大，其產品體積龐大之特性於銷售之隱匿風險較其他行業低。再者永固集團與銷貨客戶所合作之項目均是重慶當地知名建築或地標，亦是銷貨真實性最佳的證明，故經查核永固集團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銷貨客戶，同時發函並針對部份客戶訪談後，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永固集團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銷貨真實性尚無重大異常。

且開曼永固已修訂相關內控辦法規範未來除為了保障公司債權外，將不會進行非現金抵款交易。同時未來永固集團內所有公司，除永固集團間公司資金調度外，不得向非金融機構進行融資。

會計師說明：

1.銷貨非收現金情況產生原因說明

中國建築業及砂石材料之供應商為一連串之資金投入高度密集行業，開發商與營造廠（實際施工單位）會依其工程進度進行結算請款，因收款時間錯置而造成延後支付予其合作公司，而造成整體行業資金周轉頻繁，永固公司為混凝土供應商位於產業鏈中游，亦受中國建築產業資金周轉頻繁特性影響，下列因素產生非收現交易：

- (1)為解決資金短缺之情況，產業內各公司會透過簽訂抵款協議沖抵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加速各債權債務之實現。
- (2)開發商為了保證營造商之施工品質，在合約條款中，可能設立部分實物清償條款，要求營造商在部分承包總價，收取建成之房屋。
- (3)開發商為了促進度房屋銷售，在合約條款或競標書中，可能設立部分實物清償條款，要求營造商在部分承包總價，收取建成之房屋。

依本會計師與該公司人員訪談，及於查核過程中檢視其銷售合同、收付款不一致申請單、該公司之房產評估說明、購房抵款協議、以房抵款協議、交易方之聲明書、債權清償保證書、鑑價報告等相關文件，尚未發現重大異常情形。

2.銷貨真實性查核程序說明

(1)銷貨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查核

A.訪談並瞭解永固公司銷售交易流程

B.評估永固公司銷貨循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有效性及關鍵控制點之設計

(A)授信管理作業

a.建立客戶基本資料：

填寫「客戶基本資料表」，取得客戶徵信資料，包含負責人資料、資本額資料、營運項目、營業狀態、法律訴訟情況，以及國家主管機關對該公司的公告等資料，以確認交易對象真實存在後，經權責主核准，並於系統建立客戶資料。

b.新增合約作業：

填寫「銷售合同評審表」、「授信額度申請表」，取得客戶近期徵信資料，評估客戶的基本資料，並給予客戶授信額度，經權責主核准後簽約。

c.新工地開工作業：

填寫「合同工地申請單」、「授信額度申請表」及授信資料，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始接受客戶訂單。

d.零星工地開工作業：

公司接受零星工地項目時，銷售單位應填寫「零星工地申請單」，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始能出貨。

(B) 訂單處理作業：

銷售單位彙總客戶訂單資訊，包含訂購品項及數量，通知生產單位之調度人員，彙總編製「生產計劃表」，經銷售單位及採購單位之權責主管核准，據以監管客戶訂購交易真實存在。

(C) 交貨作業：

「預拌商品混凝土送貨單」經調度員確認送貨資訊無誤後簽名交攪拌車駕駛，攪拌車駕駛完成送貨並將經銷售客戶簽名驗收之「預拌商品混凝土送貨單」取回，以確認交易真實存在。

(D) 應收帳款作業：

財務單位每日核對「預拌商品混凝土送貨單」資料，彙總並於每月月末編製結算工地項目別之銷售產值統計表無誤時，編製記帳憑證，一併送權責主管核准入帳。

財務單位依銷售產值統計資料編製結算工地項目別之「結算單」，送銷售單位與客戶對帳並取得客戶確認。

(E) 收款作業：

a. 一般收款

出納人員取得(收)繳款單後，併同「銀行回單」轉交會計單位核對收(繳)款單金額與收款憑證之對象與金額是否一致，並由會計主管核准沖帳，以確認收款之正確性及真實性。

b. 收款不一致

現金匯款不一致

銷售單位接獲客戶提出委託第三者付款之申請時，需取得客戶及第三者簽章確認之委託付款文件(委託付款文件應敘明委託付款之項目、金額及雙方關係等資料)，並比對匯款人與客戶間的關係，以監管此類型交易之真實性。

非收現抵款-不透過房屋

若遇有非收現抵款-不透過房屋之情形，公司先取得客戶及供應商口頭協議，由銷售單位填寫「收款不一致申請書」並敘明原因，由相關權責主管核准後，再取得客戶簽章同意銷售款項徑付指定供貨廠商之抵款協議文件及供應商簽章同意徑向指定客戶收取貨款之抵款協議文件。永固公司透過上述監管程序，據以確認此類交易的真實性。

非收現抵款-透過房屋

若遇非收現抵款-透過房屋之情形，公司先取得客戶及供應商口頭協議，在不損及公司利益下，先評估房產之價值並編製「房產評估說明」、銷售單位填寫「收款不一致申請書」並敘明原因並檢附「房產評估說明」，經相關權責主管核准後，再取得客戶簽章同意銷售款項以其房產抵款之協議文件與相關房產資料及供貨商簽章同意以公司房產權利抵付貨款之抵款協議文件與債權清償證書。該公司透過上述監管程序，據以確認此類交易的真實性。

經執行上述交易各類各抽取一筆樣本，確認公司之建立客戶基本資料、交貨作業、應收帳款作業，以及收款作業等，係屬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有效且依程序進行。

C.永固集團銷售循環控制點、對應表單及抽核彙總說明

內控專審期間：2018/7/1-2019/6/30				
作業項目	關鍵控制點	全集團		對應表單
		母體數量	樣本數量	
授信管理作業	客戶基本資料之建立經權責主管核准	79	24	客戶基本資料表、徵信資料
授信管理作業	新增合約經權責主管核准	81	24	合同審批表、徵信資料、授信申請單、預拌商砼供應合同
授信管理作業	新增工地經權責主管核准	233	47	合同工地申請單
授信管理作業	新增零星工地經權責主管核准	264	63	零星工地申請單
訂單處理作業	訂單經權責主管核准	>250 筆	160	生產計劃表
交貨作業	出貨單經權責人員核准及客戶簽收	>250 筆	一般客戶：240 前十大客戶：160	預拌商品混凝土送貨單(客戶名稱、工地名稱、日期、送貨地點、運程、方量、強度等級、車號、客戶簽收)
應收帳款作業	應收帳款立帳作業	>250 筆	一般客戶：240 前十大客戶：160	產值統計表(項目名稱、客戶名稱、強度等級、銷售量、單價)、立帳傳票

	應收帳款對帳作業	>250 筆	240	客戶結算單(工程名稱、使用單位、供應單位、強度等級、方量、單價、使用單位簽章、供應單位簽章)
收款作業	一般收款作業	>250 筆	240	收(繳)款單、銀行回單、沖帳傳票
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不一致處理作業	收款不一致作業	21	12	收款不一致申請單、客戶付款委託書、銀行回單收、抵款協議、銷售合同、房產自評報告
查核結論：經抽核上述銷售循環重要控制點，測試結果尚無重大異常，確認永固公司之內部控制執行尚屬有效。				

(2)銷貨收入證實性查核

A.銷貨收入證實性測試彙總說明

類型	年度	抽樣金額	抽樣比重	測試內容
銷貨收入證實測試	2016	352,092	62.02%	(a) 核對產值表確認收入之正確性。 (b) 核對結算單，取得外部資料以佐證收入之真實性。
	2017	457,335	64.47%	
	2018	691,424	60.67%	
應收帳款餘額發函測試	2016	7,819	2.06%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執行發函。
	2017	59,091	11.72%	
	2018	156,132	23.42%	
重要交易對象立沖帳測試	2016	160,285	28.23%	(a) 核對產值表確認收入之正確性。 (b) 核對結算單，取得外部資料以佐證收入之真實性。 (c) 核對銀行收款回單，取得收款憑證以佐證收入之真實性。
	2017	211,069	29.75%	
	2018	256,427	22.50%	

B.收現交易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不一致測試彙總說明

年度	交易金額	抽樣金額	抽樣比重	測試內容
2016	50,122	32,010	63.86%	(a) 核對委託書，確認客戶委託付款之對象，並確認匯款人與客戶間之關係。 (b) 核對收款不一致申請書，確認申請內容與委託書之對象及內容一致。 (c) 核對收款之相關憑證，是否與上述兩項之收款對象及內容一致。
2017	36,171	25,683	71.00%	
2018	30,175	28,604	94.79%	
2019 第二季	2,560	1,501	58.63%	

C.非收現交易證實性測試彙總說明

	年度	交易金額	抽樣金額	抽樣比重	測試內容
非經房產	2016	71,432	55,348	77.48%	(a) 核對收款不一致申請單以確認抵房對象及內容。 (b) 核對永固公司房產評估說明(檢視房產評估說明引用之參考數據)及鑑價報告，以確認房交易之價格合理性及正確性。
	2017	18,006	9,836	54.53%	

	2018	4,335	2,123	48.97%	(c) 核對購房抵款協議、以房抵款協議、交易方之聲明書、債權清償保證書，以確認債權及債務移轉及除列之適當性，且符合 IFRS9 之規定。
經 房 產	2016	32,601	32,601	100.00%	(a) 核對抵款協議文件，確認抵款對象及內容。
	2017	53,478	53,478	100.00%	
	2018	43,101	43,101	100.00%	(b) 核對收款不一致申請書，確認申請內容與協議合約之對象及內容一致。

(3)銷貨真實性查核結論

經本會計師執行銷貨循環關鍵控制點測試及銷貨收入證實查核程序，測試結果尚無重大異常，評估永固公司之內部控制執行有效且銷貨真實性尚無重大異常情形。另，經檢視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銷貨非收現明細表並執行上述二(二)3.查核程序，未發現異常情形且該公司自 2018 年 9 月起以無非收現抵減交易。

3.會計處理妥適性

該公司所提供之非收現交易類型說明主要分為三種：「應收(付)除列-透過房產-關係人」、「應收(付)除列-透過房產-非關係人」及「應收(付)除列-不透過房產」，其中「應收(付)除列-透過房產-關係人」與「應收(付)除列-透過房產-非關係人」二種交易類型其相關內控制度規範及帳務處理並無差異，故本會計師將永固公司非收現交易之會計處理歸納為「應(付)收帳款互抵-透過房產」及「應(付)收帳款互抵-不透過房產」二類，上述交易模式會計處理業已取得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回覆之解釋函，相關會計處理彙總說明如下：

(1)應(付)收帳款互抵-透過房產

永固公司、永固客戶及永固供應商（或股東）簽訂協議，協議約定永固公司藉由移轉永固客戶應收帳款而取得房產所有權之權利（其他資產）予永固供應商（或股東），相關債權債務移轉於協議簽訂後生效，將永固公司帳上對永固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對永固供應商（或股東）之應付帳款（或其他應付款）除列，上述交易經向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請釋並檢附相關之購房抵款協議、聲明書、以房抵款協議、債權清償保證書、關於債權抵銷之中國法律意見書及鑑價報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 2019 年 5 月 17 日(108)基秘字第 103 號解釋函回覆結論如下：

當所有協議生效，且該等協議之效力使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符合 IFRS9 之除列條件及未經不當安排時，則自協議之權利及義務生效日起，永固公司就該等協議約定抵付之金額，已履行對永固供應商（或股東）應付帳款（或其他應付款）之支付義務並喪失對永固客戶應收帳款之收取權利，故依 IFRS9 第 3.2.3 及 3.3.1 段之規定，永固公司應以約定之金額除列對永固供應商（或股東）之應付帳款（或其他應付款）及對永固公司之應收帳款。

(2)應（付）收帳款互抵-不透過房產

永固公司、永固客戶及永固供應商簽訂協議，協議約定永固公司移轉對永固客戶之應收帳款予永固供應商，視為永固公司已支付對供應商之應付帳款，相關債權債務由永固客戶及永固供應商自行處理與永固公司無涉，相關債權債務移轉於協議簽訂後生效，上述交易經向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請釋並檢附相關之抵款協議及關於債權抵銷之中國法律意見書，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 2019 年 3 月 8 日(108)基秘字第 51 號解釋函回覆結論如下：

當該協議成立生效日起，永固公司即履行對永固供應商應付帳款之支付義務並同時喪失對永固客戶應收帳款之收取權利，依 IFRS9 第 3.2.3 及 3.3.1 段之規定，永固公司應將對永固供應商之應付帳款與對永固客戶之應收帳款除列。

經執行上述二類交易之相關查核 2(2)C，檢視入帳相關憑證未發現上述交易有不當安排之情事，故永固公司將應（付）收帳款互抵，其帳務處理與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回覆之會計處理方式尚無重大不合。

4.銷貨非收現交易及關係人借款內控制定修訂之說明

經檢視永固公司銷貨及收款循環(SA-108 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不一致處理作業)與融資循環(FI-101 長短期借款作業)修正條文對照表，該修訂將規範除永固公司客戶有客觀資料顯示具有債信問題，且無法以現金支付其應付款時，為保障公司債權，銷售單位應書面申請經董事長同意，於相關內控評估完備後報請最終母公司審計委員會通過始得簽訂相關文件(抵款協議)並進行交易。另，規範借款對象應為金融機構或關聯企業。

綜上所述，該修訂案將規範未來除永固公司客戶有債信問題且無法以現金支付外，不得進行非現金收款交易；另，規範除集團內資金調度外，不得向非金融機構借款，該公司修訂後之內控制度設計尚屬有效。

(三)應收帳款收款天期長，未來營運資金需求之因應措施。

公司說明：

1.資金需求評估

本公司由於近年營業收入逐年遞增，造成應收帳款金額亦隨之逐期放大，其主要原因係因混凝土產業合約通常存在 20%~30%之尾款條件，在擴大經營規模的同時，應收帳款中尾款金額亦會隨之上升，造成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收付週期不同之情形，在營收成長的時期短期資金需求更為強烈，短期資金需求亦隨之提高。2016 至 2019 年度之銷貨及應收款項成長概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銷貨收入		期末應收款項					
	金額	成長(%)	金額(A+B)	成長(%)	尾款(A)	成長(%)	進度款(B)	成長(%)
2016年	2,692,925	NA	1,829,765	NA	1,109,756	NA	720,009	NA
2017年	3,056,380	13.50	2,416,392	32.06	1,542,983	39.04	873,409	21.31
2018年	4,967,893	62.54	3,129,050	29.49	2,270,422	47.14	858,628	(1.69)
2019年	6,122,936	23.25	4,180,746	33.61	2,990,272	31.71	1,190,474	38.65

最近二年度及最近期應收帳款週轉天數及應付帳款週轉天數如下：

項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應收帳款回收天數(A)	242	195	209
應付帳款付現天數(B)	151	108	114
倍數(A÷B)	1.60	1.81	1.83

2. 近年因應策略

開曼永固身處在營建相關行業，該行業資金需求緊湊，再加上2016至2019年度營業收入持續成長，對於資金需求更加殷切，且2015年國浩永固及中興商混開始投入生產營運，故經營初期所需之營運資金，為節約利息成本，主要透過向大股東借款支應。2016年後，隨營業規模逐步穩定成長，本公司亦逐步清償股東往來款，2016至2019年度向關係人借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減變動表彙總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期初餘額	211,850	247,289	185,602	69,454
借入	231,928	309,157	231,592	-
還款	(196,489)	(370,844)	(347,740)	(69,454)
淨變動	35,439	(61,687)	(116,148)	(69,454)
期末餘額	247,289	185,602	69,454	-(註)

註：開曼永固於2019年6月底前已將股東往來全數償還。

由上表可知開曼永固2016年至2018年間因應營運上短期資金之需求而向股東借款週轉平均約257,559千元（以2016至2018年借入金額簡單平均估算），2016年至2019年向股東借款設算利息占稅前淨利影響比率最大為2017年度3.56%，2018年度後隨著股東往來餘額逐年減少，相關利息影響數亦隨之減少，各年度影響金額及比率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間 項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稅前淨利(A)	429,953	346,706	545,971	594,936
利息估算數(B)(註)	14,571	12,349	7,547	1,308
比率((B/A)(%)	3.39	3.56	1.38	0.22

註：利息係以5%估算。

開曼永固為改善財務結構，除向股東週轉外亦採取以下措施。

(1)盈餘再投入：最近三年及最近期之獲利狀況及當年度現金股利狀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稅後淨利	328,236	268,657	446,315	463,081
現金股利	0	181,090	194,025	306,900(註)
再投入金額	328,236	87,567	252,290	156,181

註：係暫估數。

(2)擴大金融機構借款：早期為了節省融資利息，在可正常經營的範圍內，盡量減少金融機構貸款，隨著股東往來的減少及營運規模的放大，開始逐部放大大向金融機構借款之額度，最近三年及最近期之金融機構借款餘額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短期借款(註1)	336,810	322,517	514,571	707,581
長期借款(註2)	60,829	71,031	-	-
合計	397,639	393,548	514,571	707,581

註1：2016年金融機構借款已扣除向華廈銀行辦理之代名借款人民幣30,000千元(約新臺幣138,510千元)。

註2：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供應商協調延長授信期間或擴大授信額度：開曼永固為減少資金壓力，隨著營業規模擴大，除加深與供應商合作外，同時持續與供應商協調延長授信期間或擴大授信額度，以減少資金壓力。2018年度至2019年度應付帳款及營業成本餘額列示如下：

A.應付帳款餘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第一季(註)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2018年度	759,276	1,315,876	1,173,560	1,285,928
2019年度	1,161,991	1,603,687	1,689,681	1,957,292
增加數	402,715	287,811	516,121	671,364
增加比率(%)	53.04	21.87	43.98	52.21

資料來源：各期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B.營業成本餘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第一季(註)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2018年度	768,484	1,909,531	2,940,303	4,137,358
2019年度	938,631	2,285,119	3,704,140	5,218,643
增加數	170,147	375,588	763,837	1,081,285
增加比率	22.14	19.67	25.98	26.13

資料來源：各期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019年各季應付帳款增加幅度增大於營業成本增加之幅度，顯示開曼永固在與供應商加深合作的同時，亦要求供應商協調延長授信期間或擴大授信額度，在努力協調下，有效減緩資金之壓力。

3.未來長期因應策略

- (1)持續的盈餘再投資：本公司未來將視業務發展狀況，評估業務發展所需資金，透過制定適當的股利政策，將部分公司過去之盈餘再投入未來之業務發展。
- (2)現金增資：為確保資金水位之安全，本公司已於 2019 年 12 月 10 日辦理現金增資，募資金額約為新臺幣 204,000 千元。
- (3)銀行融資：本公司於 2019 年 12 月底前已歸還永豐銀行南京分行人民幣 2,500 萬之貸款，且目前續貸後未再立即動撥，可視未來營運之需求進行動撥，同時未來視公司營運之需求，可由董事長進行擔保，擴大銀行借款額度及金額。
- (4)應收帳款融資：本公司過去因業務發展過程中，考慮應收帳款融資之利息及手續費為非必要性之支出，因此未進行應收款帳抵押借款，未來視經營之需求，將不排除與銀行合作進行應收帳款融資。
- (5)合約議價過程中，在回款週期與毛利間優先考量回款週期短之客戶。
- (6)加強應收帳款管理，增加與客戶溝通以加快收款。

承銷商說明：

開曼永固主要營運地位於中國大陸重慶市，由於在中國大陸經營普遍存在應收帳款帳期偏長之情形，與應付帳款付款週期相較，偶有資金短絀之情形。未來開曼永固在持續獲利之營運下，將可有效減緩資金吃緊之情形並可同時降低該公司負債比率。然除 IPO 首輪募資資挹注外，該公司目前計劃的長期資金規劃如下：

- 1.持續的盈餘再投資：在開曼永固持續獲利之營運下，該公司將考量營運資金需求，同時配合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後，持續將部份盈餘投入營運。
- 2.現金增資：為確保資金水位之安全，該公司業於本(2019)年 12 月辦理現金增資 3,400 千股，每股新臺幣 60 元，總募資金額為新臺幣 204,000 千元。在不考慮該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即以 2019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為基礎)及與銀行融資等方案下，現金增資後對該公司負債比率之影響列示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2019.09.30		上市前現增(公開發行前)		IPO 現增	
	金額	比率	金額(預計數)	比率	金額(預計數)	比率
預計增資金額	-		204,000(註 1)		432,500(註 2)	
資產負債表科目	金額	比率	金額(預計數)	比率	金額(預計數)	比率
負債總計	3,125,272	66.25	3,125,272	63.51	3,125,272	58.38
權益總計	1,591,778	33.75	1,795,778	36.49	2,228,278	41.62
資產總計	4,717,050	100.00	4,921,050	100.00	5,353,550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 1：該公司已於 2019 年 12 月辦理增資發行新股 3,400 千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60 元，總增資金額為新臺幣 204,000 千元。

註 2：另原申請書件所載預計於上市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數 8,200 千股，將配合上開增資案調整為 8,650 千股，每股暫訂承銷價發行價格為 53 元，競拍底價暫訂 50 元，保守估計 IPO 總增資金額為新臺幣 432,500 千元。

3.銀行融資：該公司擬以拉瑞廠作為擔保品，永豐銀行申請貸款，公司已於2019年11月向永豐銀行增加人民幣1,000萬抵押借款，期間為一年，利率為5.75%，匯率以4.52估算，一年利息影響數約為2,599千元，占2018年稅前淨利約0.47%，其金額及比重不大，對該公司獲利不致有重大影響。

4.應收帳款融資：該公司部份客戶為中國大陸上市公司，之前因考慮應收帳款融資之利息及手續費等，未進行應收款帳抵押借款，未來該公司將視經營之需求，適時與銀行合作進行應收帳款融資。(經該公司詢問永豐銀行，若以額度新臺幣200,000千元計算，利率為5.75%，一年利息影響數約為11,500千元，占2018年稅前淨利約2.11%，其金額及比重不大，對該公司獲利不致有重大影響)

5.於合約議價過程中，除考量營業毛利外，帳款回收週期之長短亦為該公司一個主要考量之指標。

6.加強應收帳款管理，增加與客戶溝通以加快收款。

本承銷商考量該公司資產情形、負債狀況及最近三年度獲利情形後，評估該公司上述措施具備可行性，且開曼永固已於2019年12月10日完成現金增資新臺幣204,000千元，除可有效緩解資金吃緊之情形外，並同時達成降低負債比率之情形。

(四)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事件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影響之說明。

公司說明：

本公司生產據點位於中國大陸重慶市，相關影響有：

1.重慶市社區封閉式管理

重慶市當地政府為了有效控制疫情，重慶市2020年3月10日前實施嚴格的社區封閉式管理，管制人員進出。於3月11日重慶市防疫等級降為二級後，社區不再進行封閉式管理，僅針對出入人員進行基本體溫測量與詢問。

因應措施：

目前社區管理已不再進行封閉式管理，出入亦不再進行嚴格限制，且本公司經審查後已達復工條件，已於2020/2/27取得政府復工許可，前述社區管理之政策尚不影響本公司之生產。

2.本公司員工健康情況

員工健康之風險，若發生廠區大規模感染，將導致本公司停止營運。

因應措施：

目前並無任何員工發現感染個案，本公司廠區內已採取每天定時消毒、每日配發口罩、嚴格管制進出人員等因應措施，確保辦公環境之衛生安全，並同時密切關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狀況，掌握廠區營運可能因公共衛生管制所造成的影響。

3.各生產據點復工情況彙總

配合政府管制疫情所需，本公司各生產據點復工及業務影響情形彙總如下：

集團公司名稱	實際復工時間	2019.2 生產方量	2020.2 生產方量	同期增(減)%
江北永固	2020.02.27	34,253.9	5,793.9	(83%)
拉瑞永固	2020.02.26	23,665.7	9,490.7	(60%)
國浩永固	2020.02.10	5,243.8	7,562.0	44% (註)
昌榮永固	2020.02.24	215.0	574.0	167% (註)

註：國浩永固及昌榮永固生產方量佔開曼永固整體不大，故不深入分析。

2020年2月江北永固及拉瑞永固生產方量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主要係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延後開工時間，致使生產方量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

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業收入與銷貨客戶工程項目開工情況關係密切，持續與銷貨客戶保持聯繫，目前有部分工地已開工，本次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發生正逢農曆年假期間，亦為本公司營業收入淡季期間，以往經驗各項目工程大約會在元宵節後陸續開工，今年約延至3月初銷貨客戶工程項目始陸續開工，對本公司2020年3月之營收造成一定之影響，唯對全年之影響，需視第二季各工程的趕工情形而定。

4.停工對於本公司原物料之影響

本公司之原料為水泥、砂及石子，若疫情導致停工進而影響原料之供應，若原料供應不順暢勢必會對本公司業務造成一定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因本公司之原料為較為單純，主要為水泥、砂及石子，本公司將持續掌握上游供應商、物流之營運、庫存及復工情況，為因應後續開工後材料的供應穩定，本公司已於2020年2月由子公司國浩永固購入熟料進行水泥研磨，以因應原材料可能短缺之影響。